#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二十篇)

来源：网络 作者：风华正茂 更新时间：2024-07-27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篇一**

乙方：

根据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安保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原则，就 服务事宜充分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资信守履行。

第一条 甲方聘请乙方为 使用人提供管理服务。

第二条 服务区域基本情况如下：

具体管理范围及构成细目见本项目采购文件中第二章《采购需求》的相关内容。

第三条 乙方提供的管理服务包括以下内容：

具体服务内容包含采购文件的《采购需求》、采购文件的《服务方案》和乙方的所有承诺服务内容;

第四条 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标准按国家和地方政府的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要求及乙方在采购文件中的承诺执行。

本合同约定的服务质量要求见本项目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

第五条 合同金额： (￥ )服务期： 付款方式为：

第六条 甲方权利义务

(一)审定乙方管理服务方案和工作计划，听取乙方管理情况报告，监督检查乙方各项方案和计划的实施;

(二)协调、处理本合同生效前发生的遗留问题;

(三)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第七条 乙方权利义务

(一)按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和本合同的约定制订物业管理服务方案和工作计划，全面履行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成交人应履行的义务和乙方在投标文件承诺的所有内容，每月向甲方通报一次物业管理服务实施情况;

(二)法律、法规、政策规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未尽管理责任导致损坏、损失的，应按责任比例相应承担费用; 除招标文件中《招标项目需求》明确约定的违约责任、合同解除的情形外。乙方出现其他未能履行合同或不符合招标约定要求，甲方有权书面敦促乙方整改，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之日起七日内给予书面答复并进行整改，逾期未整改或整改不合格的，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服务合同，且无需支付合同解除后的合同后续费用。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3个月物业管理费总和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二)甲方违法、违约导致乙方不能提供约定服务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在一个月内解决，逾期未解决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乙方违法、违约，不履行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本合同约定、投标承诺和约定服务的，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中的规定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责任、解除或终止本合同。

(三)任何一方违约解除合同或因违约被解除合同的，应向对方支付共为三个月的物业管理费总和的违约金;

(四)守约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向违约方主张权利的，因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等费用由违约方承担。

第九条 双方在履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按合同事先约定的条款，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在合同有效期限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按时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顺延，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由于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合同的根本目的不能实现时，一方可解除合同。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提供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本合同附件为合同有效组成部分。凡本合同及附件未规定的事宜以及合同词语，均以有关法律、法规、政策规定为准。

第十二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方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 合同各方一致确认协议中记载的各方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为各方履行本合同、解决本争议时接收其他方商业文件信函或司法机关(法院、仲裁机构)诉讼、仲裁文书的地址和联系方式。上述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适用至本合同履行完毕或争议裁决时止，除非各方依下款告知变更。

(一)任何一方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需要变更的，应提前五个工作日向合同其他方或司法机关送交书面变更告知书(若争议已经进入司法程序解决)。

(二)合同各方均承诺：上述确认的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真实有效，如有错误，导致的商业信函和诉讼文书送达不能的法律后果由自己承担。

(三)合同各方均明知：因各方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不准确、或者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和司法机关、或者当事人和指定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诉讼文书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广西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中心各一份，甲方三份，乙方一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广西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备案。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篇二**

政府采购委托协议书

甲方（采购人）：\_\_\_\_\_\_\_\_\_

乙方（代理机构）：\_\_\_\_\_\_\_\_\_

第一条?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有效期为协议签订日起至采购合同签订为止。

第二条?委托范围及计划完成采购时间

2.1?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就下列各项委托乙方实施：编制招标（或谈判、询价）文件、发布采购信息、报名、制定评标办法、组织实施采购程序等。

2.2?计划完成采购时间为\_\_\_\_\_\_\_\_\_。

第三条?甲方责任和义务

3.1?向乙方提供委托采购项目的标的品目表，作为采购的依据。内容包括详细分项清单、技术参数或规格、相应服务、质量要求、验收标准等资料。同时附《政府采购计划执行书》。

3.2?有权指派专家，技术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代表甲方参与采购活动，出任评标小组成员。

3.3?协助乙方编制采购文件。甲方应派人协助乙方编制招标（或谈判、询价）文件，制定评标办法。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应对招标（或谈判、询价）文件审核并签字确认，以形成正式的招标（或谈判、询价）文件。

3.4?根据确定的中标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第四条?乙方责任和义务

4.1?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按照甲方的委托，精心设计和组织采购工作，及时向甲方通报采购计划和进度，保证采购计划顺利实施。

4.2?在甲方的协助下，负责编制招标（或谈判、询价）文件，并负责对招标（或谈判、询价）文件进行解释。

4.3?负责及时公开发布采购信息，向潜在的供应商发出邀请。

4.4?根据《政府采购操作流程》规定，在市采招监管办监督下会同采购人随机抽取评标专家。

4.5?负责组织开标、评标、组织采购小组编写采购报告。

4.6?负责收取报名费，投标保证金，中标单位的履约保证金等费用。

4.7?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将采购文件送采购人存档，采招监管办备案。

第五条?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与合同的签订及备案

5.1?甲方接受乙方经合法采购程序产生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并与之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5.2?政府采购合同由甲方与供应商签订，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中标文件进行实质性修改。

5.3?甲方应在签订合同七天内将合同副本等资料送采购代理机构报采招监管办备案。

第六条?双方的共同责任

6.1?在采购活动进行过程中和采购活动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评标情况以及采购人和供应商的其他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保密。

第七条?其他事项

7.1?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7.2?本协议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一份自签订之日起3日内报\_\_\_\_\_\_\_\_\_采招监管办备案。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甲方非法定事由不得撤销委托，不得拒绝确认评标结果。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法人代表（签字）：\_\_\_\_\_\_\_\_\_法人代表（签字）：\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篇三**

甲方：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采购人)

乙方：广西桂林赛联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供货商)

为了满足甲方招标货物的需求，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另达成如下协议：

1. 对于oma方法的要求：

乙方提供的模态分析软件必须适用于大型复杂结构在运行状态采用自然激励(环境激励)、输入不可测，或者仅使用输出数据情况下的振动模态试验与分析，并要求有4种以上的oma方法。

2. 免费配送联想thinkpad笔记本一台

甲方要求乙方免费配置笔记本一台，为联想thinkpad t410i(2518jkc)，其主要参数如下：屏幕尺寸：14.1英寸;处理器型：intel 酷睿i5 430m;显卡芯片：nvidia quadro nvs 3100m;标配内存：2gb;硬盘容量：320gb;主板芯片：intel qm57;无线网卡：intel 1000 bgn;光驱类型：dvd刻录机;标称主频：2.26ghz。

3. 免费配送联想高性能电脑一台

甲方要求乙方免费配置一台联想台式机，型号为：ideacentre k310(锋行king 睿智版)，其主要参数如下：处理器：intel core i5 750 2.66ghz;主板/芯片组：intel p55;内存类型：ddr3 1066;内存大小：4gb;硬盘类型：sata2硬盘;硬盘容量：500gb;显示器：23寸宽屏液晶;独立显卡：nvidia geforce gt 320。

4. 软件要求

乙方负责在所配送的笔记本和台式电脑里安装并调试好自主设计研发的模态分析软件。

本协议与原政府采购合同(编号：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

甲方名称及公章： 乙方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地点：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篇四**

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示范文本）

南京市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示范文本）

合同编号：\_\_\_\_\_\_\_\_\_

政府采购计划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_\_\_\_\_\_\_\_\_\_\_\_\_\_\_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南京市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南京市政府采购中心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_\_\_\_\_\_\_\_\_\_\_\_\_\_\_\_\_\_\_\_

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二条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价款为\_\_\_\_\_\_\_\_\_\_\_\_\_\_\_\_\_\_（大写）人民币，分项价款在“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

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三条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南京市政府采购\_\_\_\_\_\_\_\_\_号的招投标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投标报价表；

（2）供货一览表；

（3）交货地点一览表；

（4）技术规格响应表；

（5）投标承诺；

（6）服务承诺；

（7）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8）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第四条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        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具有良好的性能。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包装要求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2.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凭证。

第七条交货和验收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或招投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甲方交付货物，交货地点由甲方指定。

如招标文件对交货时间未明确规定，则乙方应当在\_\_\_\_\_\_\_\_\_\_\_\_（期间）前将货物交付甲方。

2.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本合同或者招投标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乙方不得少交或多交货物。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篇五**

甲方(采购单位)：\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乙方(供货单位)：\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_\_\_\_\_县政府采购中心第\_\_\_\_号采购项目招标结果及相关招投标文件，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采购的物品内容和成交价格：(金额单位：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元)

物品名称：\_\_\_\_\_\_\_\_\_\_\_\_\_\_\_\_\_

规格型号：\_\_\_\_\_\_\_\_\_\_\_\_\_\_\_\_\_

质量标准：\_\_\_\_\_\_\_\_\_\_\_\_\_\_\_\_\_

数量：\_\_\_\_\_\_\_\_\_\_\_\_\_\_\_\_\_

成交价格：\_\_\_\_\_\_\_\_\_\_\_\_\_\_\_\_\_(元)

合计(大写)￥\_\_\_\_\_\_\_\_\_\_\_\_\_\_\_\_

甲方不再另付任何费用。

第二条物品的质量技术标准、乙方售后服务及损害赔偿

1、物品的质量技术标准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所要求的技术标准执行。

3、乙方售后服务响应时间：\_\_\_\_\_\_\_\_。否则，甲方可自行组织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在货款和其他应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4、如因乙方物品质量原因，导致甲方损失，乙方应予以赔偿。

第三条交付和验收

1、交付时间：\_\_\_\_\_\_\_\_\_\_\_\_;交付地点：\_\_\_\_\_\_\_\_\_\_\_\_。

2、乙方负责物品的运送、安装、调试，负责基本操作培训等工作，直至该物品可以正常使用为止;负责提供物品的使用说明等相关资料;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3、验收时间：甲方必须于乙方提出验收申请后\_\_\_\_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甲方验收合格后应当出具验收报告。

4、验收标准：

1)单证齐全：应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使用说明、保修证明、发票和其它应具有的单证;

2)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

第四条货款的结算

1、结算依据：采购合同、乙方销售发票、甲方出具的验收报告

2、结算方式：

第五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甲方不向乙方付款。乙方应向甲方偿付相当于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10%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物品品种、数量、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乙方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第六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每日千分之五的比例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律及有关规章规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双方无条件服从该鉴定的结论;

2、执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监督和管理

1、合同订立后，双方经协商一致需变更合同实质性条款或订立补充合同的，应先征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并送其备案。

2、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第十条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_\_\_\_\_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的，一切责任概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第十一条附则

1、\_\_\_\_\_县政府采购中心第\_\_\_\_\_\_\_\_号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说明文件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乙方、\_\_\_\_\_县政府采购中心各执一份。

3、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4、附件：

采购单位(甲方)：\_\_\_\_\_\_\_\_\_\_\_\_\_\_\_\_供货单位(乙方)：\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址：\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

注：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具体条款内容由采购单位和中标单位协商确定。

附件：(略)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篇六**

甲方（采购人）：\_\_\_\_\_\_\_\_\_

乙方（代理机构）：\_\_\_\_\_\_\_

第一条?协议有效期

本协议有效期为协议签订日起至采购合同签订为止。

第二条?委托范围及计划完成采购时间

2.1?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就下列各项委托乙方实施：编制招标（或谈判、询价）文件、发布采购信息、报名、制定评标办法、组织实施采购程序等。

2.2?计划完成采购时间为\_\_\_\_\_\_\_\_\_。

第三条?甲方责任和义务

3.1?向乙方提供委托采购项目的标的品目表，作为采购的依据。内容包括详细分项清单、技术参数或规格、相应服务、质量要求、验收标准等资料。同时附《政府采购计划执行书》。

3.2?有权指派专家，技术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代表甲方参与采购活动，出任评标小组成员。

3.3?协助乙方编制采购文件。甲方应派人协助乙方编制招标（或谈判、询价）文件，制定评标办法。甲方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应对招标（或谈判、询价）文件审核并签字确认，以形成正式的招标（或谈判、询价）文件。

3.4?根据确定的中标人签订并履行合同。

第四条?乙方责任和义务

4.1?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按照甲方的委托，精心设计和组织采购工作，及时向甲方通报采购计划和进度，保证采购计划顺利实施。

4.2?在甲方的协助下，负责编制招标（或谈判、询价）文件，并负责对招标（或谈判、询价）文件进行解释。

4.3?负责及时公开发布采购信息，向潜在的供应商发出邀请。

4.4?根据《政府采购操作流程》规定，在市采招监管办监督下会同采购人随机抽取评标专家。

4.5?负责组织开标、评标、组织采购小组编写采购报告。

4.6?负责收取报名费，投标保证金，中标单位的履约保证金等费用。

4.7?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将采购文件送采购人存档，采招监管办备案。

第五条?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与合同的签订及备案

5.1?甲方接受乙方经合法采购程序产生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并与之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5.2?政府采购合同由甲方与供应商签订，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中标文件进行实质性修改。

5.3?甲方应在签订合同七天内将合同副本等资料送采购代理机构报采招监管办备案。

第六条?双方的共同责任

6.1?在采购活动进行过程中和采购活动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评标情况以及采购人和供应商的其他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保密。

第七条?其他事项

7.1?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7.2?本协议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一份自签订之日起3日内报\_\_\_\_\_\_\_\_\_采招监管办备案。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甲方非法定事由不得撤销委托，不得拒绝确认评标结果。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篇七**

发布时间：-06-03

政府采购供货合同协议书范x

随着社会不断地进步，我们都跟协议书有着直接或间接的联系，签订协议书可以保障自身的权益不被侵害。什么样的协议书才是有效的呢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政府采购供货合同协议书范x，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甲方：\_\_\_\_\_\_\_\_\_\_\_\_市政府采购中心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市政府采购中心经过公开招标采购(招标编号：cg\_\_\_\_\_\_-\_\_\_\_\_\_)，确定\_\_\_\_\_\_\_\_\_\_\_\_为本级行政事业单位网络安全隔离卡协议供货中标供应商，甲乙双方经协商，就协议供货有效期内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公司产品以及相关产品的伴随服务事宜达成以下条款：

第一条供货商品清单及协议价格乙方保证按投标时确定的价格提供如下内容的合格产品详见《网络安全隔离卡价格及供货联系表》(附件

一)

第二条甲方与乙方\_\_\_\_\_\_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以下简称采购单位)与甲方享有同等权力，本协议下述各处所指甲方包含\_\_\_\_\_\_\_\_\_\_\_\_市政府采购中心及采购单位。乙方确定下列代理商(名单附后)为供货商，供货商代表乙方进行送货、售后服务、维修及资金结算等，乙方对供货商在协议履行期间的行为需负责任，本协议下述各处所指乙方包含签署本协议的中标供应商及供货商。

第三条质量标准和要求

1.乙方保证本协议中所供应的货物是\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后生产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协议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2.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和\_\_\_\_省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第四条权利瑕疵担保

1.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2.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3.乙方保证其所出售的货物没有侵犯任何

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包装要求

1.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

2.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第六条供货期限及供货对象乙方负责\_\_\_\_\_\_\_\_\_\_\_\_市本级采购单位自供货协议生效之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期间对所中标的网络安全隔离卡产品的供应。

第七条供货方式采购单位在定点的品牌型号范围内，直接与乙方联系，选择产品的品牌型号，由乙方出具《定点(协议)产品供货意向单》。然后编制政府采购计划直接报市采购办审核。供货商凭已审核的《政府采购计划表》与采购单位签订供货合同，并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供货及负责安装和调试。供货时间一般在7个工作日内，供货数量较大时可由双方协商确定。若单一合同采购金额大于人民币\_\_\_\_\_\_\_\_\_\_\_\_万元(含)或数量超过\_\_\_\_\_\_\_\_\_\_\_\_个(含)时，采购单位应按有关规定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另行确定采购方式。(单一合同指一个采购单位单次成批量向一家中标厂商订购同一包货物所形成的合同)。

第八条安装和验收乙方将产品送至指定地点并安装调试合格后，由采购单位根据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和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验收合格后，采购单位收取发票并在《政府采购(协议供货)货物验收单》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盖单位印章。货物的数量不足或表面瑕疵，采购单位可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后 5个工作日内提出。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采购单位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采购单位在乙方按合同规定交货和安装、调试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乙方直接损失。

第九条售后服务乙方承诺售后服务按照《网络安全隔离卡服务计划表》(附件

二)实施。

第十条履约保证金乙方投标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该履约保证金在本协议履行完毕90天后且无乙方与采购单位无合同纠纷时，甲方将在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第十一条货款的支付货款的支付实行采购单位直接支付的方式。乙方凭供货发票和《政府采购协议供货货物验收单》与采购单位财务部门办理结算手续。在乙方完成合同项目供货并验收合格后，采购单位根据合同约定的付款要求，将已落实的采购资金，按《市级政府采购工作规程》的要求及时办理结报或资金支付申请，采购单位应在货物验收合格后十五天内付款给乙方。采购单位未按规定支付货款的，乙方有权按双方合同的约定获得违约赔偿。

第十二条辅助服务乙方应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或服务指南。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在厂家和或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采购单位操作人员进行培训。辅助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协议价中，采购单位不再另行支付。

第十三条质量保证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 )个月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协议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采购单位可以根据本协议第 4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采购单位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采购单位根据协议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第十四条补救措施和索赔

1.采购单位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2.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缺陷产品负有责任而采购单位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采购单位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采购单位，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2)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采购单位所遭受的39;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乙方应在接到采购单位通知后七天内负责采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基础上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3.如果在采购单位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采购单位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采购单位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采购单位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采购单位损失的，采购单位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第十五条履约延误

1.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采购单位。采购单位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3.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经协商无效，采购单位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第十六条不可抗力

1.如果协议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协议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协议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协议义务的责任。

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3.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协议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协议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协议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协议。

第十七条争议的解决在发生所供商品的质量、售后服务等问题时，采购单位有权直接向乙方索赔，签订必要的书面处理协议。如协商开始十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_\_\_\_\_\_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提请调解。调解不成，任何一方有权在协议签约地选择仲裁或诉讼的途径解决。

第十八条其他约定

1.乙方对到其处购货的采购单位建立档案，记录各采购单位的隔离卡的安装采购情况，并负责每个月按照甲方提供的报表格式报送报表。

2.甲方将不定期地对定点供应情况进行检查。

3.乙方负责采购单位隔离卡采购业务联系人及推荐的供货商联系人(附件

一)

第十九条违约终止协议

1.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在报请市采管办同意后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协议。

(1)乙方提供的产品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和协议承诺的标准;

(2)乙方没有按协议承诺的时间供货、维修或提供其他服务;

(3)乙方按高于协议承诺的价格签订合同并供货;

(4)乙方无故不提供协议供货范围内部分型号的产品;

(5)违反本协议中规定或承诺的其他情形。甲方在提出中止协议的同时，取消该供货商政府采购协议供货资格，并没收供货商的履约保证金。

2.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协议，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协议中未终止的部分。

3.如果乙方在履行协议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协议，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二十条破产终止协议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布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协议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协议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第二十一条协议转让和分包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协议义务。

第二十二条协议生效

1.下列文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甲方招标文件(招标编号：cg\_\_\_\_\_\_-\_\_\_\_\_\_);

(2)乙方投标文件。

2.本协议经乙方和\_\_\_\_\_\_市政府采购中心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后生效。

3.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方各执二份

第二十三条协议修改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协议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篇八**

1.1甲方(采购方)

甲方名称：

通信地址：

联系人：

电话、传真：

e-mail：

1.2乙方(供应商)

乙方名称：

通信地址：

联系人：

电话、传真：

e-mail：

1.3合同目的

提示：说明甲方向乙方采购何种物品，经双方协商后确定本采购合同。

2.术语、关键词解释

物品：

系指供应商按合同要求，需向采购方提供的一切软件、硬件及相关的技术资料。

服务：

系指根据合同，供应商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比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比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等。

3.采购物品说明

3.1采购物品及说明

3.2技术指标和质量要求

4.合同价格和支付方式

4.1本合同总价格为(人民币大写)：

4.2预付款。甲方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在15日内，将合同总成交价的20%，即人民币(元)，作为预付款支付给乙方。乙方在收到上述款项后，以传真向甲方确认。如甲方不按上述规定准时支付预付款，则交货期作相应的顺延。

4.3发货款。乙方按合同规定在发货时，将有关运输提单或自提单、商业发票、装箱单和质量证书，以可靠方式寄递给甲方。甲方收到以上单据的次日起15日内，将合同总成交价的40%，即人民币(元)，作为发货款支付给乙方。乙方在收到上述款项后，以传真向甲方确认。

4.4验收款。在采购物品通过甲方的验收之后，甲方在15日内，将合同总成交价的40%，即人民币(元)，作为验收款支付给乙方。乙方在收到上述款项后，以传真向甲方确认。

4.5甲方和乙方应以书面方式相互通知各方的开户银行、帐户名称、帐号。开户银行、帐户名称、帐号如有变更，变更一方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前二十天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如未按时通知或通知有误而影响结算者应负逾期付款的责任。

5.交货与交货方式

5.1乙方于本合同签署之日起，在30日内，将甲方采购的物品全部送达指定地点。

交货地点：

5.2乙方应在交货前7日内，以电话或传真向甲方提供交货计划(内容包括合同号、设备名称、型号规格、数量、重量和体积的约数、交货时间、地点、运输安排)。甲方应及时作好准备，办妥一切接货手续，在货物到达后四十八小时内提运完毕。

5.3甲方对乙方交付的物品，均应妥善接收并按设备储存的环境条件规定保管。对于因乙方误发、多发或少发的物品，甲方应负责妥善保管，并及时通知乙方查处，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5.4本合同所有物品运抵甲方现场后，双方代表共同参加开箱检验。如设备外包装完好无损，但箱内设备发现短缺或损伤，应由乙方负责补足或修理，其相关费用由乙方负担。

6.安装、调试与验收

6.1乙方派遣技术人员按合同规定的日程完成“采购物品”的安装和调试工作，并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指导，保证使“采购物品”达到预定的性能指标。

6.2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应提供各种配合条件和所需称职的技术人员和辅助人员，在乙方技术人员的指导下配合乙方进行安装、调试和其他辅助工作。

6.3乙方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组织人员对采购物品进行验收测试，将验收测试情况记录在《采购物品验收报告》中。如果甲方发现采购物品中存在缺陷，双方应当视问题的严重性给出合适的处理措施。

(1)如果采购物品存在严重的缺陷，则退回给乙方。乙方应当给出纠正缺陷，双方协商第二次验收的时间。乙方应当赔偿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2)如果采购物品存在一些轻微的缺陷，则乙方应当给出纠正缺陷的措施，双方协商是否需要第二次验收。

6.3当所有的采购物品都通过甲方的验收后，双方责任人签字认可，采购物品正式交付给甲方。之后，甲方将验收款(见合同条款4.3)支付给乙方。

7.品质保证与维护

7.1乙方保证提供给甲方的“采购物品”是全新的、技术是先进的、质量是良好的、性能是稳定可靠的、数量是完整无缺的。

7.2乙方承诺质量保证期：采购物品通过验收之日起，系统软硬件保修六个月。本保证不包含由于甲方不当的操作或修理造成的后果。

7.3在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硬件设备、软件和系统进行维护或维修，不收取任何费用。保修期结束后乙方依然负责对所售设备进行维护或维修，其间产生的材料费用由甲方承担。在设备保修期结束后一旦甲方要求进行升级和改造，乙方保证提供相应的服务，此项费用由甲方承担。

7.4如果采购物品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收到甲方维护要求后，在24小时内作出响应;遇有严重技术问题，重大故障，需要现场维护，乙方应在24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在交通允许的情况下)。

8.违约与赔偿

8.1甲方违约处理：

(1)如甲方不按照本合同第四条规定准时支付款项时，应从最迟付款日的次日起，每日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部分总值的万分之三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额以逾期付款部分总值的百分之五为限度。

(2)如因甲方原因致使设备安装顺延，乙方技术人员由此滞留在安装地点的一切费用，均由甲方负责。

8.2乙方违约处理：

如乙方不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准时交货，乙方应从最迟交货日的次日起，每日向甲方支付延迟交货部分货款的万分之三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额以逾期移交设备部分货款的总值的百分之五为限度。

9.保密

9.1乙方提供给甲方的技术资料、信息、计算机软件、专有技术、设计方案等知识产权及价格条款等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甲方应采取保密措施，予以严密保守。

9.2除为了维护操作相关设备而需接触乙方有关技术资料等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的甲方有关人员外，甲方同意不向其他人员泄露乙方的任何保密信息，也不向任何第三方转让、交换或泄漏乙方提供的上述商业秘密和技术秘密等，或擅自出版以上“技术资料”，如违反本条规定致使乙方遭受损失，甲方应负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引起的直接和可能的经济损失。

9.3甲方的保密义务期限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合同终止后年(由双方商定)。

10.不可抗力

10.1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生效后，发生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事件，如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等，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

10.2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十五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将有关证明文件送交对方。

10.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甲乙双方应协商以寻找一个合理的解决方法，并尽一切努力减轻不可抗力产生的后果。

10.4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三十天时，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的问题。

11.合同生效与终止

11.1本合同双方授权代表签字日期，即为本合同的生效日期。如双方签字日期不一致时，以最后签字方的签字日期为合同的生效日期。

11.2本合同的“采购物品”最终保证期限届满日期，即为本合同的终止日期。但保密条款、争议解决和双方未了的债权和债务不受合同期满的影响，并且守约方有权提出索赔。

12.争议解决

12.1本合同及其修订本的有效性、履行和与本合同及其修订本效力有关的所有事宜，将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任何争议仅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2.2甲乙双方因合同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首先应争取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该协商应在三十天内解决。

12.3如协商不能解决时，合同的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本地仲裁委员会，并按该委员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决定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12.4争议进行仲裁期间，除争议事项外，甲乙双方应继续履行各自本合同中规定的义务和行使权利。

13.合同确认

本合同一式\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份，自合同各方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乙方签字：

日期：日期：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篇九**

合同编号： 备案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号(有分标时填写)：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根据 年 月 日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甲方接收乙方为本项目 的

分标采购所做的投标文件，乙方必须完全按中标通知书中的项目履行义务。甲乙双方同意签署本合 同(以下简称合同)。

1. 服务内容

1.1 服务名称：

1.2 服务的具体内容和要求：

2. 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 元(￥ )。(详见中标通知书)

3. 提交服务成果要求

3.1 服务时间(或服务期)：

3.2 服务地点(或服务地点)：

3.3 乙方必须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服务条款向甲方提供服务。

4.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履约保证金及质量保证金。

5.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5.1 乙方提供服务的质量保证期/服务期为： (自提交服务验收合格之日/提供服务起始之日起计)。

5.2 在本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期/服务期内，乙方应对服务出现的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3 其他售后服务要求：按投标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及澄清函(商务条款偏离表与澄清函不一致的以

澄清函为准)内容执行。

6. 合同款支付

6.1 付款方式：

6.2 支付合同款时，由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向南宁市兴宁区财政局提交完整且合格的支付申请材料;南 宁市兴宁区财政局按财政国库直接支付程序将款项直接支付给供应商。

6.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并 延期支付合同款。

7. 产权

7.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7.2 乙方保证所交付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乙方所交付服务 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第 10.3 项的约定处理。但在已经全部支付完合同款后才发现 有产权瑕疵的，乙方除了支付违约金还应负担甲方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8. 技术资料

8.1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服务成果及相关的有关数据、资料等。

8.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 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 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9. 验收

9.1 乙方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 据，清单应随提交的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9.2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服务成果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尽快组织评审，评审合格且符合招 标文件的要求的给予签收，评审不合格或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的的不予签收。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报告。

9.3 对复杂的服务，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机构参与验收，并由其出具评审报告，相关费用由甲方 承担。

10. 违约责任

10.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服务费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0.2 甲方无故逾期接收和办理服务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 约金。

10.3 乙方逾期交付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 付服务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提供 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 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1.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1.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 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1.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1.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2. 诉讼

12.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 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广西南宁市兴宁区。

13. 合同生效及其它

13.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3.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 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3.3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中标通知书

2、招标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

3、招标文件的更改通知(如有)

4、投标函

5、报价表

6、投标服务技术资料表

7、商务条款偏离表

8、中标供应商澄清函(如有请提供)

10、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如有请提供)

13.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3.5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二份，由采购人自合同签订 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篇十**

供方：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账号：

需方：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账号：

供、需双方根据\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_设备项目谈判结果和谈判文件的要求，并经双方协调一致，订立本采购合同。

一、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二、合同金额：\_\_\_\_\_\_\_\_\_\_\_\_\_\_（以上价款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采购货物清单》

序号

采购项目

品牌

产地

配置及说明

数量

投标单价(元)

投标总价(元)

最终数量按实结算，结算按以上单价。

三、设备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供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是现货、全新，符合招标货物要求的规格型号和技术指标。供方对设备提供\_\_\_\_\_\_\_\_\_年的维修保养期，保养期内非因需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的，由供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供方不能修理和不能调换，按不能交货处理。

四、安装完毕时间：

交货地点：

五、供方应随设备向使用单位提供材质的质保书。

六、中标的投标方的保证金整转为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满一年无质量问题后七天内退还（不计息）。

七、付款方式

全部货到工地验收合格后七天内支付合同价款的7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七天内付清全部货款。货款凭发票、合同、政府采购资金结算单、政府采购验收单由财政直接支付。

八、违约责任

1、需方（使用单位）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拒付货款的，需方向供方偿付设备款总值的百分之三十违约金。

2、需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需方向供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千分之（二～五）的违约金。

3、供方所交付的品种、型号、规格、数量、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需方有权拒绝。供方向需方偿付货款总额的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

4、供方逾期交货的，供方向需方每日偿付货款总额千分之（二～五）的违约金。

5、供方逾期三十日不能交货的，视为不能履约，则供方向需方支付货款总额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

九、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_\_\_\_\_\_\_\_\_\_\_\_\_\_政府有关部门或其指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供需双方应当接受。

十、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可向\_\_\_\_\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_\_\_\_\_\_\_\_\_\_\_\_\_\_委员会\_\_\_\_\_。

十一、本合同一式\_\_\_\_\_份，供需双方各执\_\_\_\_\_份，\_\_\_\_\_\_\_\_\_采招办和\_\_\_\_\_\_\_\_\_政府采购中心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效力。

十二、本合同加盖\_\_\_\_\_\_\_\_\_政府采购和招投标监督管理办公室备案专用章印章后方为有效。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增加条款或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补充，但增加或补充协议的条款不得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供方（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_\_\_\_年\_\_\_\_月\_\_\_\_\_\_\_日

签约地点：

需方（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_\_\_\_年\_\_\_\_月\_\_\_\_\_\_\_日

签约地点：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篇十一**

甲方(采购单位)：\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供货单位)：\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_\_\_\_政府采购中心第\_\_\_\_\_号采购项目招标结果及相关招投标文件，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采购的物品内容和成交价格：(金额单位：人民币\_\_\_\_\_\_\_\_\_\_\_\_\_\_\_元)

免费配送物品：

甲方不再另付任何费用。

第二条物品的质量技术标准、乙方售后服务及损害赔偿

1、物品的质量技术标准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所要求的技术标准执行。

2、乙方应按生产厂家的保修规定和投标文件说明的服务承诺做好保修等免费服务。但属于正常合理的损耗应由甲方承担。

3、乙方售后服务响应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 。否则，甲方可自行组织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在货款和其他应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4、如因乙方物品质量原因，导致甲方损失，乙方应予以赔偿。

第三条交付和验收

1、交付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交付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2、乙方负责物品的运送、安装、调试，负责基本操作培训等工作，直至该物品可以正常使用为止;负责提供物品的使用说明等相关资料;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3、验收时间：甲方必须于乙方提出验收申请后\_\_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甲方验收合格后应当出具验收报告。

4、验收标准：

1)单证齐全：应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使用说明、保修证明、发票和其它应具有的单证;

2)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

第四条货款的结算

1、结算依据：采购合同、乙方销售发票、甲方出具的验收报告

2、结算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甲方不向乙方付款。乙方应向甲方偿付相当于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10%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物品品种、数量、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乙方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第六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每日千分之五的比例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律及有关规章规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双方无条件服从该鉴定的结论;

2、执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监督和管理

1、合同订立后，双方经协商一致需变更合同实质性条款或订立补充合同的，应先征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并送其备案。

2、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第十条\_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的，一切责任概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甲方：\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篇十二**

合同编号：\_\_\_\_\_\_\_\_

经询价采购\_\_\_\_\_\_\_\_\_\_\_\_\_\_(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 \_\_\_\_\_\_\_\_\_\_\_(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和扬州市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鉴证方)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关于\_\_\_\_\_\_\_\_项目\_\_\_\_号的询价单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扬州市政府采购中心\_\_\_\_号询价单

(2)乙方提交的报价单;

(3)售后服务承诺。

2.货物及数量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和数量，详见乙方提供的报价单。

3.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总金额(大写)为\_\_\_\_\_\_\_\_\_\_\_\_元整人民币，单价详见卖方提交的报价单。

4.付款条件

本合同货物在规定的时间内安装，调试，交付使用后，由扬州市政府采购中心(采购中心联系电话：\_\_\_\_\_\_\_\_)支付货款。付款条件同询价单要求。

5.交货时间和地点

本合同货物的交付时间为：\_\_\_\_\_\_\_\_\_\_\_\_;交货地点为：\_\_\_\_\_\_\_\_\_\_\_\_ 。

6.质量保证

卖方所提供货物未有特别约定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产品。在使用过程中，一旦发现乙方所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质量有缺陷，经查实后，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退货，并按原价退还货款，同时，按有关规定给予乙方处罚。

7.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货物交付验收使用后所发生的合同纠纷，按照《民法典》，由甲方直接与乙方进行处理;并按照国家和本省有关政府采购的规定进行处罚。

8.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鉴证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在扬州市政府采购中心收到乙方提交的足额履约保证金和中标服务费后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由甲方，乙方，鉴证方协商一致后方可更改或补充。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乙方鉴证方各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人盖章)：\_\_\_\_\_\_ 乙方(供货商盖章)：\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日

鉴证方(单位公章)：\_\_\_\_\_

扬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篇十三**

供方(中标人)：

住所：

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需方：

住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根据《 》询价文件及《中标通知书》，供需双方同意就 市属各行政事业单位办公纸张定点采购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商品项目、品牌、规格、型号、等级(正品)、单价

。

第二条 供方质量及服务承诺

1、协议中规定的合格产品。

2、承诺普通纸张达到下列要求：a、白度：80度以上;b、定量不超过规定允许偏差的±0.5%;c、规格不超过允许偏差的±0.5%;d、使用长网纸机生产的产品;e、其他以国家技术指标为准，国标没有规定的以企业技术指标为准。

3、承诺在接到通知后 小时内送货上门。保证用户的正常工作。

4、承诺对办公纸张完好性负全责。如发现提供的纸张有破损、规格及型号不符或其它原因无法使用的，供方在接到使用单位通知后 小时内予以退换，并承担退换的一切费用。

第三条 交货时间、地点

供方在协议签订后于 年 月 日开始供货;地点： 市属各行政事业单位。

第四条 履约保证金

供方于 年 月 日缴纳的每包/件 元履约保证金，在协议履行结束后退还。

第五条 货物验收

供方对送达的普通纸张必须在外包装上注明产品的具体名称、规格及单价。使用单位根据供方提供的《政府采购提货单》上注明的产品名称、规格、单价及总额进行验收，并在《政府采购提货单》(一式三联)上签字。

第六条 货款支付

市级采购采用先发货，后付款形式。供应商必须出具由税务部门监制的货物销售统一发票。并凭签字后的《政府采购提货单》和发票向供应商按月以转账或银行委托收款等方式支付货款。

第七条 统计报送

供方应根据采购人提货情况，按季编制《政府采购统计表》，送市政府采购中心和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各一份。《政府采购统计表》必须注明产品的具体名称、规格、单价及总额。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供方在协议规定时间内不能供货的，需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不再退还履约保证金。部分项目不能按期供货的，供方需负相应责任。

2、供方提供假冒伪劣、以次充好、任意抬高或变相抬高供应价格等不符合本协议标准的产品，需方不再退还履约保证金，并有权终止本协议;情节严重的，禁止供方 年内进入 市政府采购市场。造成使用单位经济损失的，供方需赔偿经济损失。

3、供方违反本协议第二条的约定，被使用单位投诉和其它单位举报，经查证属实的，则每次供方应以履约保证金的 %向需方支付违约金，并以书面形式做出整改保证。被使用单位投诉和其他单位举报三次以上，查证属实的，需方不再退还剩余的履约保证金，有权终止本协议。

第九条 协议生效

1、本协议一式 份，经供需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供方、需方及 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各执 份。

2、本协议履行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供需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纠纷，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 所在地的法院处理。

第十一条 下列文件均为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

供方(盖章)：需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签订地点：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篇十四**

甲方(用户单位)：\_\_\_\_\_\_\_\_\_\_\_\_\_\_

乙方(供货单位)：\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民法典》及\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招标中心名称)关于\_\_\_\_\_\_\_\_\_项目的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招标编号：\_\_\_\_\_\_\_\_\_)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货物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会议纪要、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一、合同货物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货物：货物品名规格型号产地厂家单位数量单价总价随机配件交货时间 二、合同总价

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即rmb\_\_\_\_\_\_\_\_\_。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三、质量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和规范、环保要求的货物，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2.每台货物上均应钉有铭牌(内容包括：制造商、货物名称、型号规格、出厂日期等)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3.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责。

4.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及验收

在合同签订后20天内，乙方免费送货至甲方地点：\_\_\_\_\_\_\_\_\_，由甲方与乙方一起进行到货验收及由乙方免费完成货物和系统的安装调试工作。

甲方：

乙方：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篇十五**

中标供应商：\_\_\_\_\_\_\_\_\_\_\_\_

供货商：\_\_\_\_\_\_\_\_\_\_\_\_\_\_\_\_

需方：\_\_\_\_\_\_\_\_\_\_\_\_\_\_\_\_\_\_

为了保护供需各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_\_\_\_\_\_\_\_\_省政府采购协议供货制实施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合同采购的产品所需资金

来源构成为：预算内();预算外();自筹()。

付款方式为：会计结算中心支付()。

以上按实际情况打“√”确认，涂改无效。

二、打印机品牌、型号、规格和主要配置、单价、数量、金额

1.本次招标确定的协议供货价格为采购单位购买中标产品时的最高限制价格，采购单位在签订每一单采购合同前，可以就中标产品的价格、服务条款、付款方式与供货商进行进一步的洽谈。若单次采购金额大于人民币20万元或采购数量超过20台时，采购单位必须按有关规定规定报政府采购中心重新公开招投标。

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重新确定采购方式。

2.优惠率=(1-投标报价/基准价)×100%

3.“调整价格”指中标供应商根据需方的采购规模，在协议供货价格基础上给予的优惠。

4.“实际采购价格”=“协议供货价格”-“调整价格”。

三、保修期

上述产品的保修期为\_\_\_\_\_\_\_\_\_月;免费更换时间为交货后\_\_\_\_\_\_\_\_\_月

故障响应时间为：\_\_\_\_\_\_\_\_\_小时内;故障排除时间为：\_\_\_\_\_\_\_\_\_小时内;

备品备件提供时间为：\_\_\_\_\_\_\_\_\_小时内。

四、交(提)货时间、地点、方式

供货商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将货物送至以下指定地点交由需方指定收货人：

1.供货商应在交货前向需方提供交货计划;

2.运输、保险和装卸的费用由供货商承担。

五、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时间

验收标准：

1.《\_\_\_\_\_\_\_\_\_省政府采购供货协议》第三、五、八、十二、十三条;

2.装箱单;

3.供方保证一次开箱合格率大于98%(百分之九十八)。

提出异议时间：\_\_\_\_\_\_\_\_\_

六、货款结算：需方在货物验收合格后原则上在\_\_\_\_\_\_\_\_\_工作日内(每月上旬5日前，下旬20日后)全额支付给供货商货款。

七、违约责任

1.供货商逾期履行合同的，自逾期之日起，向需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万分之三的滞纳金;供方逾期30日不能交货的，应向需方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并且不再退还履约保证金。

2.需方逾期支付货款的，自逾期之日起，向供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万分之三的滞纳金;需方无正当理由拒付货款的，应向供方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3.供货商在协议供货有效期内违反本合同有关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的，将予以没收履约保证金，损失赔偿不足部分，按本合同第七条处理;在协议供货有效期外发生质量问题的，按本合同第七条处理。

八、因合同执行而产生问题的解决方式：(可多选)

(a)双方协商解决;

(b)向供货商指定协调人反映;

(c)向采购中心反映;

(d)向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投诉

(e)提请仲裁;

(f)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供货商指定协调人电话：\_\_\_\_\_\_\_\_\_。

省采购办投诉电话：\_\_\_\_\_\_\_\_\_。

区政府采购办投诉电话：\_\_\_\_\_\_\_\_\_。

省采购中心投诉电话：\_\_\_\_\_\_\_\_\_。

区政府采购中心投诉电话：\_\_\_\_\_\_\_\_\_。

九、其他约定事项

(a)需方凭《\_\_\_\_\_\_\_\_\_区政府采购申购表》与供货商签定本合同，《\_\_\_\_\_\_\_\_\_区政府采购申购表》应作为合同的附件。合同中采购产品的品牌、型号、数量等应于《确认书》上所限定的相一致。

(b)\_\_\_\_\_\_\_\_\_省\_\_\_\_\_\_\_\_\_年\_\_\_\_\_\_\_\_\_季度打印机政府采购协议供货项目(招标编号：\_\_\_\_\_\_\_\_\_)招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询标纪要、“\_\_\_\_\_\_\_\_\_省政府采购供货协议”、“\_\_\_\_\_\_\_\_\_市\_\_\_\_\_\_\_\_\_区人民政府采购协议供货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协议供货承诺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

(c)本合同一式四联，供货商、中标供应商、需方、采购中心各一联，由此作为中标供应商结算的原始凭据之一。

(d)本合同应经需方负责政府采购的部门或财务部门审核并加盖需方财务专用章后方为有效。

(e)本合同经供货商和需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需方(签章)：\_\_\_\_\_\_\_\_\_供货商(签章)：\_\_\_\_\_\_\_

\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篇十六**

甲方(委托方)：

乙方(受托方)：

甲方委托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中拟采购的货物、工程、服务：

就上述项目的采购，甲方委托乙方采取 方式进行采购，乙方同意接受委托，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一、乙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依法进行组织采购，为甲方做好服务工作。

二、本协议签订后，即开始进行本项目的采购工作，甲方主要负责以下工作：

(一)协助乙方作好采购(招标)工作，提供项目相关资料，提出采购(招标)文件中供货范围、技术规格和特别商务要求;

(二)参加评审(评标)委员会的工作，与其他评委一起共同完成评、定(标)工作;

(三)按成交(中标)通知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与成交(中标)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

(四)验收合格后，采购人按合同约定和政府采购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向同级财政部门申请拨付应当支付给供应商的价款或报酬。

三、乙方主要负责以下工作：

(一)组成专项工作小组，指定一位项目负责人，代表乙方联系和处理采购(招标)过程中的有关事项，接受和签收甲方提供的技术、服务、商务等材料和要求。编制采购文件，请专家审查、采购人确认，并报送临沂市财政局政府采购办公室(以下简称采购办)备案;

(二)采购文件报送采购办项目负责人备案后，按照规定程序，在政府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和网站(《中国财经报》、《齐鲁晚报》、中国政府采购网站、山东省政府采购网站、临沂政府采购网站)上发布政府采购公告并发售采购文件;

(三)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组成项目专家评审(评标)委员会;

(四)组织采购项目的评审(评标)和记录工作;

(五)按照评审委员会的评审结论编制评审(评标)报告、汇集采购和报价(招标)文件并按有关规定及时报送采购办;

(六)发出成交(中标)通知，组织甲方与成交(中标)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或协议，并在合同(协议)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报送采购办备案。

(七)根据《政府采购法》第四十一条“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有关规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采购项目验收，并填制《临沂市政府采购项目验收报告单》(一式四联)。

(八)接受临沂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

四、甲乙双方均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遵守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等原则，对采购(开标)前供应商情况、评审(评标)委员会的组成情况、评审(评标)情况均应作好保密工作。

五、甲方 (同意/不同意)委托乙方按《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随机抽取专家。

六、乙方承担采购(招标)所需的全部费用。并按国家有关文件规定向成交(中标)供应商收取货物、服务、工程 %;中标服务费，公务用车按定额每辆 元收取服务费。甲方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七、本项目应在 年 月 日之前完成。

八、本协议经临沂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确认并备案，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除不可抗力或因实施协议可能危害国家或社会公众利益的以外，乙方保证不因自己的原因造成成交(招标)失败，甲方保证不撤消委托并保证与成交(中标)方签订合同;否则，责任方向对方做出相应赔偿。

九、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篇十七**

供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需双方根据\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_设备项目谈判结果和谈判文件的要求，并经双方协调一致，订立本采购合同。

一、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二、合同金额：\_\_\_\_\_\_\_\_\_\_\_\_\_\_(以上价款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三、设备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供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是现货、全新，符合招标货物要求的规格型号和技术指标。供方对设备提供\_\_\_\_\_\_\_\_\_年的维修保养期，保养期内非因需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的，由供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供方不能修理和不能调换，按不能交货处理。

四、安装完毕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交货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供方应随设备向使用单位提供材质的质保书。

六、中标的投标方的保证金整转为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满一年无质量问题后七天内退还(不计息)。

七、付款方式

全部货到工地验收合格后七天内支付合同价款的7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七天内付清全部货款。货款凭发票、合同、政府采购资金结算单、政府采购验收单由财政直接支付。

八、违约责任

1.需方(使用单位)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拒付货款的，需方向供方偿付设备款总值的百分之三十违约金。

2.需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需方向供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千分之(二～五)的违约金。

3.供方所交付的品种、型号、规格、数量、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需方有权拒绝。供方向需方偿付货款总额的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

4.供方逾期交货的，供方向需方每日偿付货款总额千分之(二～五)的违约金。

5.供方逾期三十日不能交货的，视为不能履约，则供方向需方支付货款总额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

九、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_\_\_\_\_\_\_\_\_\_\_\_\_\_政府有关部门或其指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供需双方应当接受。

十、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可向\_\_\_\_\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一、本合同一式六份，供需双方各执二份，\_\_\_\_\_\_\_\_\_采招办和\_\_\_\_\_\_\_\_\_政府采购中心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效力。

十二、本合同加盖\_\_\_\_\_\_\_\_\_政府采购和招投标监督管理办公室备案专用章印章后方为有效。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增加条款或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补充，但增加或补充协议的条款不得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供方(盖章)：\_\_\_\_\_\_\_\_\_\_\_\_需方(盖章)：\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签字)：\_\_\_\_\_\_\_\_法人代表(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名称：\_\_\_\_\_\_\_\_\_\_\_\_\_\_\_\_开户名称：\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_\_\_\_日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

附件

附件一谈判邀请函

经研究决定，就\_\_\_\_\_\_\_\_\_\_\_\_\_\_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国内有供货能力的厂(商)家参加投标。

1.采购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采购项目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供应商的资格要求：凡国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以上设备生产、销售或代理能力的，并具有较强经济实力、良好信誉和售后服务能力的厂(商)家。

4.购买谈判文件时间和地点：于\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月\_\_\_\_\_\_日工作时间(节假日除外)到\_\_\_\_\_\_\_\_\_政府采购中心购买谈判文件和投标书。本标书售价\_\_\_\_\_\_\_\_\_元(如需邮寄另加\_\_\_\_\_\_\_\_\_元)，售后不退。

5.技术答疑：投标人需澄清的问题以传真方式于\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时前传至采购人或采购中心。

6.购买标书时，必须携带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法人委托书、公司简介、近二年的业绩及其它资料。

7.谈判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8.谈判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9.投标方应于\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_时前向招标方提供投标保证金标一\_\_\_\_\_\_\_\_\_\_\_元整、标二\_\_\_\_\_\_\_\_\_\_\_\_元整、标三\_\_\_\_\_\_\_\_\_元整。

附件二谈判项目要求

1.本次采购的项目是\_\_\_\_\_\_\_\_\_\_\_\_\_\_，具体内容和数量详见《谈判货物一览表》。

2.投标方要求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对所供货物有维护能力，有相当的经济实力和良好信誉，并且有较强的售后服务能力的厂(商)家。

3.投标方所提供的货物须为全新、原装，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或具有中国商检部门合格证明，并符合《谈判货物一览表》中要求的规格型号和技术性能。

4.投标方须提供至少一年的质量保证期(设备另有超过一年质保规定的，按原规定执行)。

5.投标方须提供制造厂家、技术资料、合格证等书面资料。

6.合同的签订：成交单位凭《成交通知书》与\_\_\_\_\_\_\_\_\_\_\_\_\_\_签订合同。

7.交货时间：标一、标二为\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标三为\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

8.交货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9.验收：由\_\_\_\_\_\_\_\_\_\_\_\_\_\_组织人员验收。

10.特殊条款(货款结算方式)：全部货到工地验收合格后七天内支付合同价款的7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七天内付清全部货款。货款凭发票、合同、政府采购资金结算单、政府采购验收单由财政直接支付。

附件三谈判货物一览表

标一：

序号采购项目规格及技术参数数量(套)备注

标二：

序号采购项目规格及技术参数数量备注

标三：

序号采购项目规格及技术参数数量(副)备注

附件四投标方须知

1.适用范围

1.1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谈判采购所叙述的货物和服务。

2.定义

2.1采购方系指组织本次谈判的\_\_\_\_\_\_\_\_\_政府采购中心。

2.2投标方系指向采购方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3货物系指按采购文件要求配置的一切设备﹑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材料。

3.合格的投标方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济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投标费用

4.1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方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5.投标报价

5.1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须包括货物价款、途中运输搬运费、(标一、标三另含安装费、划线费、土建施工费、材料费、配件费)税费等费用。投标报价为投标方所能承受的最低、最终报价。须由中标单位开具正式发票。

5.2投标方必须按《招标货物一览表》一一报价，投标报价为投标方所提供货物和服务的报价，并可在谈判中进行修正。

5.3投标方应在投标书的《报价一览表》上写明投标货物的单价和投标总价，作为谈判第一次报价的依据。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在确认投标货物技术指标等满足采购人要求后，再由各投标人报出一次最终最低报价。

6.投标文件的组成

6.1投标书

6.2谈判一览表

6.3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

6.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5关于资格的声明函(含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其他)

6.6工程业绩表

6.7产品设备的的主要技术、结构、性能、特点和质量水平的详细描述

6.8产品制造、安装、验收标准

6.9售后服务的内容、措施和承诺

6.10其他投标方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7.投标方资格的证明文件

7.1投标方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份。

8.投标保证金

8.1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8.2投标方应在\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时前向招标方提供足额投标保证金。

8.3投标保证金应以银行保函或支票、汇票形式提交。

8.4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8.5若发现有意串标者，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8.6未中标的投标方的保证金，在开标后7日内退还。

8.7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8.8中标的投标方的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满一年无质量问题后七日内退还(不计息)。

9.投标有效期

9.1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30天。

10.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0.1投标方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各一份分别用信封密封，标明招标编号﹑投标货物名称及正本或副本字样，并加盖公章。

10.2投标书填写字迹必须清楚、工整，每一密封信封上注明于\_\_\_\_\_\_\_\_\_时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11.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1谈判地点即为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采购方在谈判仪式开始前，即\_\_\_\_\_\_\_\_\_，开始接收投标文件。

11.2谈判时间即为投标截止时间，采购方将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投标文件。

12.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投标无效

12.1投标人不以自己真正身份参加竞标，以挂户或以他人名义参与竞标的。

12.2投标文件未密封;封面未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

12.3逾期送达投标文件。

12.4逾期提供投标保证金或不提供投标保证金。

12.5谈判中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出现雷同或相似(包括部分雷同或相似)，对所有雷同或相似投标人按废标处理，采购方将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13.开标仪式中，向投标方宣布开标、评标办法。

附件五投标书

致：\_\_\_\_\_\_\_\_\_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为\_\_\_\_\_\_\_\_\_\_\_\_\_\_项目的投标邀请\_\_\_\_\_\_\_\_\_\_\_\_\_\_(招标编号)，签字代表\_\_\_\_\_\_\_\_\_\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方名称、地址)。

以\_\_\_\_\_\_\_\_\_\_\_\_\_\_(提供形式)提供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为\_\_\_\_\_\_\_\_\_\_\_\_\_\_元。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支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_\_\_\_\_\_\_\_\_\_\_(注明币种)，即\_\_\_\_\_\_\_\_\_\_\_\_\_\_\_\_\_\_\_(大写)。

2.投标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我方将按谈判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其投标自开标日起有效期30个工作日。

5.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

投标方代表(签字)：\_\_\_\_\_\_\_\_\_\_\_\_

投标日期：\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六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_\_\_\_\_\_\_\_\_政府采购中心：

关于贵方\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第\_\_\_\_\_\_\_\_\_(采购编号)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谈判货物一览表中规定的\_\_\_\_\_\_\_\_\_(货物名称)和\_\_\_\_\_\_\_\_\_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和真实的。

1.由\_\_\_\_\_\_\_\_\_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正本复印件(加盖公章)一份。

2.产品的代理、专卖等资格证书。

3.其它：\_\_\_\_\_\_\_\_\_。

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签字人：\_\_\_\_\_\_\_\_\_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篇十八**

合同编号：\_\_\_\_\_\_\_\_\_

甲方（用户单位）：\_\_\_\_\_\_\_\_\_\_\_\_\_\_

乙方（供货单位）：\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_\_\_\_\_》及\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招标中心名称）关于\_\_\_\_\_\_\_\_\_项目的招标结果和招标文件（招标编号：\_\_\_\_\_\_\_\_\_）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详细价格、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货物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所有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投标文件、会议纪要、协议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一、合同货物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货物：

货物品名

规格型号

产地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随机配件

交货时间

二、合同总价

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即rmb\_\_\_\_\_\_\_\_\_。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之前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三、质量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和规范、环保要求的货物，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2.每台货物上均应钉有铭牌（内容包括：制造商、货物名称、型号规格、出厂日期等）并附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3.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责。

4.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及验收

2.货物的到货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完整无损。

3.货物和系统安装调试完成后10天之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而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4.货物和系统调试验收的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5.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和原厂保修卡。

6.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付货，乙方必须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五、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30％的预付款；乙方在甲方货物质量和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备齐下列文件并送交\_\_\_\_\_\_\_\_\_区财局办理付款手续。\_\_\_\_\_\_\_\_\_区财局采用人民币转帐方式在15日内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67％，余下合同款项的3％作为质量保证金，于系统运行一年满后十个工作日内付清。

（1）《\_\_\_\_\_\_\_\_\_区政府采购项目验收表》（需由\_\_\_\_\_\_\_\_\_区政府采购中心签写意见并加盖公章）；

（2）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复印件（需由\_\_\_\_\_\_\_\_\_区政府采购中心加盖公章）；

（3）本合同原件。

六、售后服务

2.所购货物若为电脑则由乙方提供至少3年的整机保修和\_\_\_\_\_；若为其他货物则按生产厂家的标准执行，但不得少于1年（请分别列出：\_\_\_\_\_\_\_\_\_）；保修期自甲方在货物质量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保修费用计入总价。

3.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整机进行维修和\_\_\_\_\_，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4.货物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工作期间（星期一至星期五8：00-18：00）为\_\_\_\_\_\_\_\_\_小时；非工作期间为\_\_\_\_\_\_\_\_\_小时；售后服务电话：\_\_\_\_\_\_\_\_\_。

6.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保修，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7.乙方须每隔半年上门对甲方进行回访，并请甲方填写《\_\_\_\_\_\_\_\_\_市政府采购项目回访调查表》（需由用户盖章确认）。

8.保修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七、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2.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货款，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滞纳金，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3.乙方不能交付货物，则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5‰的违约金。

4.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5‰的滞纳金，累计滞纳金不超过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5‰，逾期交货超过10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第七条第3款处理。

5.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设备。乙方向甲方支付货款总额的5％违约金。

6.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退回全部货款，并按第七条第3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违约金按第七条第3.4款执行。

八、争议及\_\_\_\_\_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_\_\_\_\_\_\_\_\_市技术监督局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或调解不能解决争议，则可向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九、其他

1.本合同正本5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1份，财政局1份，采购中心1份，招标中心1份。合同自签字之日起即时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盖章）：\_\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_

签约代表（签字）：\_\_\_\_\_\_?签约代表（签字）：\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_月\_\_\_\_日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篇十九**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1、合同解除：\_\_\_\_\_\_\_\_\_\_\_\_\_\_\_\_\_由于甲方请求中止甲乙双方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_\_\_\_\_\_\_\_\_\_合同》，以下简称“采购合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双方一致同意解除“采购合同”，及与该合同有关的补充协议和其他构成双方权利义务的文件一并解除。解除时间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2、合同解除的效力：\_\_\_\_\_\_\_\_\_\_\_\_\_\_\_\_\_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乙方应按约定时间，将甲方支付的预付款扣除违约金后返还甲方，“采购合同”及与其有关的补充协议和其他法律文件不再履行。合同按约定解除后，甲乙双方互不追究对方责任。

3、退款安排：\_\_\_\_\_\_\_\_\_\_\_\_\_\_\_\_\_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乙方须将甲方支付给乙方的人民币\_\_\_\_\_\_\_\_\_\_元预付款全部退还给甲方，同时甲方按原“采购合同”须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_\_\_\_\_\_\_\_\_\_元，并开具人民币\_\_\_\_\_\_\_\_\_\_元的收据给乙方。除此之外甲乙双方没有发生其他往来款项及货物、发票等事项，故经甲、乙双方协商决定相互无其他补偿。

4、退款指定账户说明：\_\_\_\_\_\_\_\_\_\_\_\_\_\_\_\_\_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并达成一致意向，由乙方退回关于“采购合同”的定金\_\_\_\_\_\_\_\_\_\_元汇入甲方账户。

退款汇入甲方指定账户：\_\_\_\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_开户行名称：\_\_\_\_\_\_\_\_\_\_\_\_\_\_\_\_

5、甲、乙双方在履行“采购合同”过程中知晓的另一方的商业秘密(商品价格及优惠政策等)而承担的保密责任不因该合同的解除而解除，否则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其中，甲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乙方提供的各种合作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品种、价格、销售政策、销售渠道等)以及甲方在与乙方合作过程总知悉的乙方的任何商业秘密告知任何第三方。

6、双方除本协议约定事项外，别无其他权利义务要求和任何纠纷。

7、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本协议经双方盖章和授权代表签字后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_(盖章)乙方：\_\_\_\_\_\_\_\_\_\_\_\_\_\_\_\_\_(盖章)

签订人：\_\_\_\_\_\_\_\_\_\_\_\_\_\_\_\_\_签订人：\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篇二十**

合同编号：\_\_\_\_\_\_\_

经询价采购\_\_\_\_\_\_\_\_\_\_\_\_\_\_（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 \_\_\_\_\_\_\_\_\_\_\_（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和扬州市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鉴证方）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关于\_\_\_\_\_\_\_\_项目\_\_\_\_号的询价单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扬州市政府采购中心\_\_\_\_号询价单

（2）乙方提交的报价单；

（3）售后服务承诺。

2.货物及数量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和数量，详见乙方提供的报价单。

3.合同金额

本合同的总金额（大写）为\_\_\_\_\_\_\_\_\_\_\_\_元整人民币，单价详见卖方提交的报价单。

4.付款条件

本合同货物在规定的时间内安装，调试，交付使用后，由扬州市政府采购中心（采购中心联系电话：\_\_\_\_\_\_\_\_）支付货款。付款条件同询价单要求。

5.交货时间和地点

本合同货物的交付时间为：\_\_\_\_\_\_\_\_\_\_\_\_；交货地点为：\_\_\_\_\_\_\_\_\_\_\_\_ 。

6.质量保证

卖方所提供货物未有特别约定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产品。在使用过程中，一旦发现乙方所提供的货物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质量有缺陷，经查实后，乙方无条件接受甲方退货，并按原价退还货款，同时，按有关规定给予乙方处罚。

7.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货物交付验收使用后所发生的合同纠纷，按照《民法典》，由甲方直接与乙方进行处理;并按照国家和本省有关政府采购的规定进行处罚。

8.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鉴证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在扬州市政府采购中心收到乙方提交的足额履约保证金和中标服务费后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由甲方，乙方，鉴证方协商一致后方可更改或补充。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乙方鉴证方各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人盖章）：\_\_\_\_\_\_    乙方（供货商盖章）：\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    单位地址：\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_\_\_\_\_\_\_年\_\_\_\_月\_\_\_日

鉴证方（单位公章）：\_\_\_\_\_

扬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